



我们该嫁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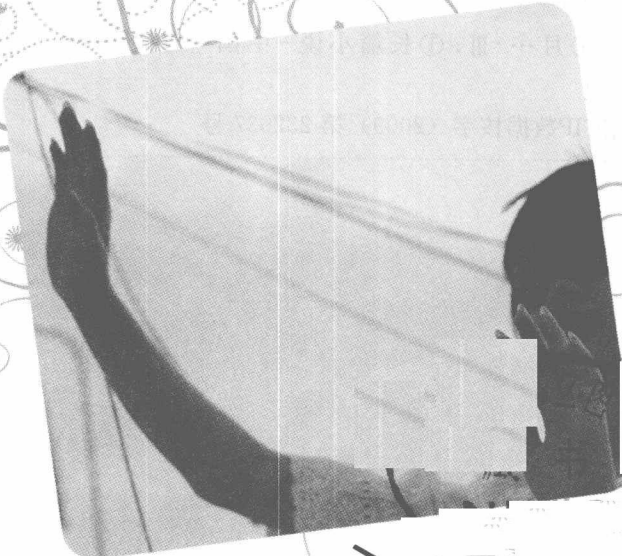
WOMEN GAI JIA SHUI

如果一个女人的爱情，是从别人的围城开始，
等待她的将是……
若能未卜先知，你会选择错过谁？你又会嫁给谁？

月当楼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我们该嫁谁

WOMEN GAI JIA SHUI

月当楼◎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该嫁谁 / 月当楼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0
ISBN 978-7-219-06849-6

I. ①我… II. ①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 232937 号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40mm 1/32
印 张	10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2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2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6849-6/I·1251
定 价	23.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序 章 浦街已不再有百合	001
第一章 擦肩，缘错	004
第二章 尘埃里花开	015
第三章 隔夜苍白	031
第四章 孤岛中相邻	045
第五章 暧昧	058
第六章 爱与罪的缝隙	074
第七章 何白	085
第八章 心债	096
第九章 相看相惜	114
第十章 爱又如何	125



第十一章	只说再见	134
第十二章	像朋友那样爱	145
第十三章	若相忘	158
第十四章	安放	178
第十五章	隔岸浮云	193
第十六章	犹恐相逢是梦中	209
第十七章	雪落无声	223
第十八章	再会	238
第十九章	永安	250
第二十章	伤逝	263
第二十一章	回首，约期	280
第二十二章	耳洞	294
尾 声	这一世万水千山	315





序章 浦街已不再有百合

W城已经很旧。

长江从城中穿过，浪花混入烟尘，落在城中的屋顶上。江水润物，古往今来W城如一朵花静静地开放。

李白写道：“山随平野尽，江入大荒流。”早一千多年前，W城尚不存在，这样的景象自然壮观。当年古人在这里，看到孤帆远影和滚滚浪涛不尽的长江，如今恐怕只剩下一条江水日益“消瘦”。现代人，安逸警醒，这条大江早已服帖，更不会有“波澜动远空”的机会留给它。

现在 W 城没有高山，没有平野，亦没有大荒。只有一条好脾气的江水。

W 城是大城，却平坦得出奇。只有每年五月城郊的一坡樱花，让人记住它还有一座山丘。

五月樱花香浓，绕过磨山樱园，是一池静水，唯一的波纹只在风吹落花的瞬间。二十年前，湖畔还是一片荒芜。现在，这里已经集合了杂烩的数间寺庙与教堂，民国红楼与欧式大街相邻，阳光茶座的落地窗外是街边小吃，豆皮香与咖啡气味交叠，新式牛排馆枝叶般疯长。

这是老城的新气象，复杂的气息里夹杂阳春白雪和下里巴人。它像一位历经尘世的中年妇人，穿缤纷的旗袍，跳华尔兹。脸上有岁月的纹路，画旧时代的柳叶细眉。

主干道上的高楼大厦富丽堂皇，略带生硬地宣告这座大城的时代气息。在主干道上拐个弯，却立即到达杂草般的里弄小巷。偏偏这些小巷的生命最是强悍，几十年如一日落拓不羁。

如《蝴蝶夫人》与黑人说唱，都是经典，历久不衰。

又如浦街。

浦街曾是一条充斥了杂货店与笨重货物的贸易小巷，是大杂烩一般的 W 城里，最杂烩的一条小巷。灰色石墙与街面，常年弥漫男性的烟草与汗味。

我出生那年，男性的浦街开了第一家花店，叫罗氏百合。店里全是淡色的百合。虽然只是普通的百合，却格外清香。每日罗氏店门一开，立即满街芳香。

父母住花店隔壁，我有幸从出生起就闻到百合香。

罗氏花店静立于嘈杂的浦街之中，如一棵青涩玲珑的番石榴，缀结在粗犷的浦街的尽头，把浦街的岁月照得鲜亮活泼。

后来，浦街的杂货店逐渐变成女装店、发型屋、香水店，每一家的窗饰与玻璃都比另一家更抢眼。浦街发现了自己的虚荣与脂粉气。她愈加细瘦，变成一条女人街。

我与女人浦街一同长大。

中学时，做生意的父亲买下临江的复式公寓，我们搬离了浦街。仅仅半个月，我再次回到那里，罗氏百合已被一个家居店替代，店内红粉淡绿好不耀眼。

于是浦街再闻不见百合香。

浦街的时装女帽和香水与其他地方别无二致，她的玫瑰满天星也与其他地方如出一辙，只有她的百合独一无二。罗氏百合从出生到消失，永远都如一位青春期少女，有精致的眼角和纯净的笑容。

浦街现在发育丰满，已经是W城最女人的一条街。浦街的女人比其他任何地方都多。浦街的男人需要花更多的时间来留恋刚刚经过的女性的臀部。

粗犷的浦街变为妖冶女子。

她不再卖百合。

曼子常开玩笑说，当初在大学里多么狂妄，但这几年她已经与长江水一样没有了脾气，更与浦街一样，内里施了脂粉。

我又何尝不是？

曼子与我同吃一个棉花糖长大。



第一章 擦肩，缘错

一切缘起于错的时间，错的缘分。如果能未卜先知，我一定不与你擦肩。

“我本来不该再见你。所以我知道自己在冒险，冒很大的险。”

徐衍之对我说这句话的时候，微微牵起唇角。很久以后，当我想起这句话，心里依然仿佛有一只手搭在上面。千斤的重量，苍凉又温暖。

曾经冒了那样大的险，而今回首维艰。

两年前的那个清晨，下了第一场春雨。母亲打来电话，说新房子

要开始装修，催促我赶紧和建峰去接洽室内设计师。

我答应下来。但是和于建峰一起去，只怕商量一整天也难以有结果。建峰是我的男朋友。我们都是太过主观的人。

我独自打车去了江滩的新居。

车子驶过江汉路，我看见米罗剧院门口新剧目的巨幅海报：哪一只鞋子——明天醒来，你会在哪一只鞋子里？若能未卜先知，你会选择错过谁？

若能未卜先知，你会选择错过谁？短短一句，仿佛禅语，将人和时间包裹住，如海潮汹涌而至。

我心里反复念着这句话，新房到了。

父母亲苦心盼着二十六岁的女儿尽快出嫁，所以身为生意人的父亲很早就在江滩帮我置了一套新房。它和家里的复式公寓一样，远离地面几十层，宽敞明亮。尤其是阳台，视野开阔，临江望去，看苍生如蝼蚁。这里甚至能看清我工作的电视台大楼，在龟山脚下，斜晚着整个江滩的灯红酒绿。

江对岸有一排酒吧，清晨刚好能看见零落的红男绿女从里面出来，很小的影，即刻四散消失。你不认识我，我也不认识你，即使我们彼此曾经在刚过去的几个小时内跳贴身热舞，甚至有过一夜情。

我忽然想起那本熬夜三周完成的，却又被老板枪毙了的剧本。呵，我真该写点都市一夜情或者三角四角恋之类的故事。

我用带过来的咖啡壶煮了一壶咖啡。父亲常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享受人生，时不我待。这是大道理。

半杯咖啡的时间，门铃响了。我放下杯子去开门。

是一个高个子的男人。灰色休闲西装，柔和的眼神，俊朗的面孔

透着英气，瞳孔深处仿佛有星星在闪。这是似曾相识的一张脸。

“单伊？”他竟然先开口。

我一怔：“你是徐衍之？”

他点点头笑：“好久不见。很高兴你还记得我的名字。”

“是好多年不见。”我笑了。

少年时，我们都住在浦街的老房子里。他是比我高几个年级的大孩子，优秀上进，父母常常以他做榜样来教育我。后来，他去了法国留学，我们已经有十多年不曾见面。没想到，当年那个风风火火的大孩子，现在已经成为室内设计师。

很久以后我才知道，如果母亲能够未卜先知，她一定不会让徐衍之来设计新房。很久以后，我也才知道，二十六岁的春天，我重逢一个男人，将会怎样地平地波澜。

我给徐衍之倒上一杯咖啡。我们礼节性地相互寒暄。原来他一个月前刚从法国回来，开了一间设计室，伙计和老板一共只有他一个。即便在法国吃得开，回来以后，也要从零开始打拼。人脉是至要紧的东西。

多年不见，曾经的少年现在已经是一个挺拔俊朗的男人。但他没有太多变化，只是眼神更加沉静和睿智，并且多了岁月沧桑的积淀。

他说：“没想到回国这么久都没接到生意，第一笔生意居然是伯母找我来，帮你的新房做设计。”

我笑道：“想必，国内的生意比法国要难做一些。”

“想必，国内的设计师早已让我这种伪海归自叹不如。”他也微笑。

“你这句话，揶揄了一船人。”

“你看现在还有谁像我这样，西服配休闲鞋。”他开玩笑地说，但声音仍然沉静。

我摇摇头说：“没有谁穿西服配休闲鞋能够好看，但你是例外。”这是实话。他并不很精致，但好看，是那种温和的好看。

他轻轻抬眉，嘴角上扬，“这顶大帽子戴得很舒服。他们从来只说，我太不修边幅。”

他笑的时候，瞳孔的颜色更深。不修边幅却仍然气质上佳的男人，必定洒脱不羁，不会患得患失，亦不会纠结于因果利弊，让人心服。

我又想起我的男友于建峰。他是常年的正统西装和金边框眼镜，他可会像徐衍之这样，毫不在乎有没有生意做？不，他已经是一个拥有一只小股票的生意人，股票下跌一分他都会火急火燎。

我忽然觉得滑稽，对徐衍之说：“我在庆幸，幸好你不是西装革履衣冠楚楚，否则一定会把我的房子设计成积木堆。”

“哦？”他饶有兴致地看着我，“那么你希望你的房子变成什么样子？罗马圆柱广场或是迪士尼城堡？”

“哈，”我呵呵大笑起来，“我不介意你把它弄成山寨茅屋。”

“那我就自由发挥吧。但总得听从客户的要求。”

我想了想，说：“只用把阳台设计成咖啡馆露台，其他一切从简。”

他朝我举一举手里的咖啡杯，“你的咖啡，比得上好咖啡馆的味道。”

我微微有些意外。父亲和于建峰喝我煮的咖啡，常常像吞咽白开水一般，仿佛索然无味。而徐衍之却大加夸赞。

“如果有爵士乐更好。”我笑。

“最好还是老头 King Cole 的声音。”

他居然也喜欢 King Cole。多年来头一次见面，我与他竟可以谈笑如老友。这些年，岁月已经将他磨砺得气度沉稳，是那种比实际年龄更加老成的沉稳。但他骨子里还有浪漫的情愫，包括额头上那条隐隐的纹。

这时雨已经停了，太阳露出它的半边脸。

“当年你说去巴黎是为了学金融，但是现在为什么做起室内设计？”我问。

“当年？”他微微一笑，“昨天的事情都会变卦，更何况是当年。”他站起来，背影在阳光里有模糊的轮廓。

昨天的事情都会变卦。没有任何一样东西可以长久或是永恒，这个道理亘古不变。

“不过，”他转过来，笑容柔和，“我倒确实做过一年的海外市场部经理，那时候，算得上工作狂人，整天为了业绩打拼，废寝忘食，却不知道累。唯一令我疲惫的是人际关系。一次开会，与顶头上司争辩，我很激动，大骂他管理不够人性。后来递辞呈的时候我松了一口气，某些人终于不用再全神贯注地等我出错。”

“你是我见过最自由的人。”我由衷地说。自由的人活得轻松。他生性不羁，所以不容易被生活左右。

“如此自由的代价，是三年的事业空白。”

我深深吸一口气。这个男人跟我一样不信命，所以容易为命运冒险。

“当年，我记得你还是穿白纱公主裙的小孩子，头上戴一个大蝴蝶

结。”他忽然说。

“那时候我至少十二三岁，怎么是小孩子？”

他一怔，又玩笑似的说：“大概是我老了，所以即便看到二十出头的年轻人，也觉得他们是小孩子。”

“三十而立，怎么就老了？况且，男人四十一枝花。”

这下轮到他大笑。

他放下杯子，缓步走到阳台前，推开玻璃隔窗。不久，他转头对我说：“这个阳台很好。”

“居高临下，脚不着地，又可以看得到半片城市的山水两重天。自然是很好。”

“就是说，地势难得。”他说，“这个地段这个楼层，通常贵得流血。”

“这是托父母的福，我并没有这个能力买下它。”

他看我一眼，温润地笑，“你太谦虚了。我在法国的时候，常常上中文网，都能看到你在杂志专栏里面写的文章。”

“你是说《女人花开》那个专栏？”我诧异，他竟然看过。

“嗯。写得完全不像一个二十多岁女子的手笔。”他赞叹地说。

我有些不好意思，“那是不知天高地厚，老气横秋还以为自己事事都看得透。那种文章，只能骗过高中小女生。”

“老气横秋？现在能够如此冷静地老气横秋的人，已经不多。”他眸子里却是完全的赞许。

我真的有些惭愧。业余时间胡编乱造的一些爱情故事，竟然被他认为是不寻常。“谢谢，头一次这样被人夸奖。”我说，“但是，单看笔名，你怎么知道是我？”

“笔名罗百合。”他抬眉看着我，“没有哪个人像你那样在十二岁的时候迷恋浦街的罗氏百合。况且你在《一场寂寞的歌剧》里写，一个大男孩戴贝雷帽，当时你很羡慕那顶灰色的旧帽子。那个大男孩，不是我又是谁？”他说完爽朗地笑了。

“都是些无病呻吟的文字，亏你还记得。”我更加不好意思。

“记忆总是珍贵的，人生珍贵的事十之八九。”他认真地说。

“人生不如意的事十之八九。”我说完立刻就觉得自己老气横秋。

徐衍之眉头微皱，“不像你该说的话。”

他似乎很了解我。

“英国人称生活为‘买生活’。”我笑着说，“为了支付各式各样的账单，人人都容易陷入平淡和麻木。一旦麻木，就很难分辨什么珍贵什么不如意。”

他笑着朝我举杯，“同道中人。”

此时的阳光已经很好了。春天的晨光透过客厅的玻璃窗照进来，室内一片干爽明亮，没有暖气也足够温暖。

他的手机忽然响起来。他接起来靠在耳边，只说了两个字，“好的。”他满脸焦急地收起手机，对我说：“不好意思，我还有事，得走了。”

我从钱夹里取出钥匙递给他，“这是房子的备用钥匙，你可以随时过来。”

“好的。”他接了钥匙。

他匆忙打开大门走出去。关门的瞬间，我看见太阳光将他的身影长长地拉到我身边，印在我脑中，深邃如他的眼窝。

在计程车里，我请司机把广播调到音乐台，收听曼子的节目。曼子甜美的声音顺着舞曲飘出来，像是一种酝酿已久的芳醇。

节目刚刚播完，我就接到曼子打过来的电话。

“单伊，我的律师男友要出庭辩护了。”她的声音里有金子在闪。

我一惊，她什么时候已经不再单身。好难得。

“恭喜你，曼子。”我为她开心。

曼子单身已久，我们同样是不修边幅的人，古板生锈，早已远离现代女性八千里之外。她的眼光挑剔，想必她那位律师男友一定是非同凡响。

那头甜甜一笑，“我们认识才不久。本来要介绍你们认识，可是他刚巧出差了。”她又问，“电视里昨晚播的那辑保利剧院的采访，是不是你写的？”

我心里轻轻一颤，“那一辑，是新闻部同事写的。”

她顿了顿，才说：“于建峰对你算是不错，我知道他已经多次向你求婚。单伊，不要太刻板。你总为了一件事费心，何苦呢，又不是每个男人都滥情。”

我莫名有点激动，“庄曼子，不要以为帮别人的伤口上了药绑了绷带，就可以随便碰。”说完立即觉得自己鲁莽，连忙道歉，“曼子，对不起。”

她叹了一口气，“谁又不跟谁一辈子，一些事放在心里算了。”她转而聊了些无关紧要的事情，邀请我周五陪她去看她男朋友出庭。

“周五不见不散。”她挂了电话。

我轻轻叹气。现在回首望去，才觉得当年太傻气。那个时候太年轻，曾以为可以与谁谁一起到地老天荒，待到梦醒时分，才觉得一切

荒芜，再无牵挂。好在我还是单伊，我还完好，还有肩膀，还能自己担当。

从车窗望出去，想起刚才在新居的阳台上，徐衍之夸赞我的咖啡。想起他的声音和笑容，心口不禁微颤，这不过是我们多年以来的第一次见面。我这样的人，最好与男人只是过客。

又想起米罗剧院海报上的那一句：若能未卜先知，你会选择错过谁？

若能未卜先知，我大概会选择独行一世。

下车，穿过小街走到小巷尽头，就到了我和同事巧姐合租的公寓。小巷子是W城里很常见很普通的，有咖啡馆和豆浆小吃，有夜市和精致小店。但我仍然想念浦街，那条涂满脂粉的浦街。做生意的父亲十年前事业丰收，把一家人从浦街的旧屋里迁进江滩的高级复式公寓。离地几十层，冷冷清清，再也闻不见浦街的豆浆油条和廉价的香水的味道。父亲渐渐地越来越繁忙，我工作以来也租住在单位附近。整个家冷清下来。

然而世上真正暖和的家，又有多少？恐怕只有一道吃苦的贫贱夫妻。想到这里，我的心却忽地一颤——我什么时候变得如此心理老态？

打开公寓的房门，看到巧姐还在赶稿子。巧姐本名李楚乔，已经年过三十，却被大家称呼为巧姐。她倒是欢喜，说听上去够青春。

我把手袋扔进沙发里，说：“巧姐，今天是周末，班是加不完的，你应该好好休息一下。”

她没理会我，直盯着电脑屏幕，“剩下的工作恐怕还要三个小